

# 2018 年度江阴市环境状况公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的有关规定，现予公布《2018 年度江阴市环境状况公报》。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局长 陈福良

二〇一九年六月五日

## 一、综述

2018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环保系统聚力生态文明高质量，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坚守“以人民为中心、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工作思路，树牢压倒性思维，集聚压倒性力量，坚定方向、咬定目标、选定路径、铁定决心，全面打响了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市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城区 PM<sub>2.5</sub> 平均浓度为 51.8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8.3%；优良天数比例为 71.2%，同比上升 5.1 个百分点；城区 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 同比下降幅度分别为 6.1%、12.9%、9.9%。9 个国省考断面全部达到年度水质目标，消除劣 V 类断面；其中水质优于 III 类断面数 6 个，优 III 比例达到 66.7%。城区区域声环境质量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2.6dB (A)，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二级（较好）。夜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46.6 dB (A)，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三级（一般）。城区功能区噪声达标率为 64.1%，其中：昼间环境噪声监测达标率为 78.1%、夜间环境噪声监测达标率为 50.0%，均与 2017 年持平。

土壤质量持续保持稳定。

## 二、水环境质量状况

### 1、地表水

2018年,江阴市18条主要河流共设置地表水重点监测断面35个,其中包括国控及入江支流断面6个,省控断面15个,无锡市控断面35个。其中,长江监测断面执行II类标准,利港河、白屈港、新沟河等河流监测断面执行III类标准,锡澄运河、张家港河、长寿河、东横河、黄昌河、申港河、桃花港、新沙河等河流断面执行IV类标准,东清河、西横河、新夏港河、应天河、青祝运河等河流断面执行标准由V类调整为IV类,其中新夏港河的长济桥断面执行III类标准。

按要求国控及入江支流断面、省控断面每月监测一次,无锡市控断面每单月监测一次,监测项目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24项指标,及电导率、流量、流向、水位等。

按地表水评价方法评价,2018年江阴市地表水水质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总磷。35个重点监测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3个,占8.6%、III类水质断面15个,占42.9%,与2017年相比,II~III类断面比例上升28.7个百分点;IV类水质断面8个,占22.9%,与2017年相比,IV类断面比例下降45.7个百分点;V类水质断面3个,占8.6%,与2017年V类断面比例持平;劣V类水质断面6个,占17.1%,与2017年相比,劣V

类断面比例上升 17.1 个百分点。

注：小湾、长济桥、金潼桥、码头大桥、栏杆桥、晃山桥等 6 个断面数据为省厅下发数据。

18 条重点河流中，长江水质处于优水平，白屈港、黄昌河、利港河、青祝运河、申港河、新沟河、新沙河、新夏港河、张家港河等 9 条河流水质处于良好水平；东横河、东清河、二干河等 3 条河流水质处于轻度污染状态；桃花港、西横河、锡澄运河、应天河、长寿河等 5 条河流水质处于中度污染状态。总体而言，长江干流及大部分入江河流水质尚好，内河水质则相对较差。

全市 35 个地表水断面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等三项主要污染指标的年均浓度来看，长江及入江断面浓度相对较低。其中，长江小湾断面氨氮年均浓度最低，锡澄运河西门大桥断面氨氮年均浓度最高；长江肖山湾断面总磷年均浓度最低，锡澄运河西门大桥断面总磷年均浓度最高；长江小湾断面高锰酸盐指数年均浓度最低，西横河缪庄桥断面高锰酸盐指数年均浓度最高。

## 2、饮用水源

江阴市饮用水以集中供水为主，以地表水为主要水源，共设 3 个饮用水源水质监测断面，分别位于小湾、肖山湾和西石桥。按要求每月开展一次监测，监测指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表 2 及表 3 优选 33 项，6 月份开展一次 109 项全项目分析。（注：西石桥水源地由无锡监测）

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评价，

2018年长江小湾、肖山湾两个饮用水源地水质良好，水质达标率为100%，与2017年持平；109项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水质标准要求。

### 3、各镇街园区地表水考核结果

2018年，深入实施江阴市水环境质量考核，将国考、省考、无锡市考等断面全部纳入考核，水质目标以2020年功能区类别和上级最严格的要求执行。优先选取各镇街园区4个国考、省考、无锡市考断面或上一年度水质较差的断面列入考核范围，考核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3项指标，每月进行监测评价并排名公布。按全年评价结果，祝塘镇、徐霞客镇、新桥镇位列前三位，璜土镇、青阳镇、澄江街道位列后三位。具体考核结果见下表：

2018年水环境质量考核乡镇排名表

镇街园	排名	全年得分 (满分按100分计)
祝塘镇	1	100.00
徐霞客镇	2	96.9
新桥镇	3	96.1
云亭街道	4	95.1
长泾镇	5	94.8
夏港街道	6	90.0
南闸街道	7	87.0
高新区	8	86.5
月城镇	9	84.8

镇街园	排名	全年得分 (满分按 100 分计)
周庄镇	10	83.6
顾山镇	11	81.6
利港街道	12	80.4
华士镇	13	80.2
临港开发区	14	80.0
申港街道	15	76.3
璜土镇	16	73.6
青阳镇	17	68.9
澄江街道	18	60.0

### 三、空气环境质量状况

2018 年，我市利用城区 3 个大气自动监测子站、城南 1 个大气自动监测子站、乡镇 6 个大气自动监测子站全年连续自动监测，对城区、乡镇环境空气质量进行监控。

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定（试行）》（HJ633—2012），日评价以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 五项指标的日均浓度及 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计算 AQI 指数。年评价统计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四项指标的年均浓度，CO 日均浓度范围及达标率，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范围及达标率。

#### 1、城区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2018 年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260 天，空气优良率为 71.2%，首要污染物为 PM<sub>2.5</sub>。SO<sub>2</sub> 年均浓度为 15μg/m<sup>3</sup>，达到二级标准；NO<sub>2</sub> 年均浓度为 43μg/m<sup>3</sup>，超标 7.5%；PM<sub>10</sub> 年均浓度为

81 $\mu\text{g}/\text{m}^3$ ，超标 15.7%；PM<sub>2.5</sub> 年均浓度为 51.8 $\mu\text{g}/\text{m}^3$ ，超标 48.0%；CO 日均浓度范围为 0.405~2.260 $\text{mg}/\text{m}^3$ ，达标率 100%，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范围为 5~342  $\mu\text{g}/\text{m}^3$ ，达标率 86.8%。

与 2017 年相比，2018 年城区空气优良率同比上升 5.1 个百分点；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O<sub>3</sub> 平均浓度同比分别下降 11.8%、8.5%、6.9%、8.3%、2.0%，CO 同比上升 8.6%。

2018 年江阴市呈现以颗粒物污染为主，O<sub>3</sub> 污染次之的特点。城区空气质量指数（AQI）范围 24~274，其中空气质量优 68 天，良 192 天，轻度污染 76 天，中度污染 16 天，重度污染 13 天。全年城区空气中首要污染物为 PM<sub>2.5</sub> 的天数达 124 天，占全年天数的 34.0%；首要污染物为 PM<sub>10</sub> 的天数达 44 天，占全年天数的 12.1%；首要污染物为 O<sub>3</sub> 的天数达 111 天，占全年天数的 30.4%；首要污染物为 NO<sub>2</sub> 的天数达 18 天，占全年天数的 4.9%。

2018 年，全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有较明显的季节特征，2 月、3 月、7 月~12 月城区环境空气优良率相对较高，1 月、4 月~6 月空气优良率较低。夏季受风力、风向影响，加上雨水充沛，有利于颗粒物的扩散和稀释，整体空气质量明显优于其他季节，但是受高温和较强太阳辐射影响，容易形成臭氧污染，故在春夏之交和夏季，O<sub>3</sub> 成为影响空气质量的主要因素。由于 2018 年冬季雨水较多，11 月、12 月的空气质量较往年好很多。

## 2、城南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2018 年要塞中学子站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247 天，空气优良

率为 71.6%，首要污染物为 O<sub>3</sub>。SO<sub>2</sub> 年均浓度为 14 μg/m<sup>3</sup>，达到二级标准；NO<sub>2</sub> 年均浓度为 45μg/m<sup>3</sup>，超标 12.5%；PM<sub>10</sub> 年均浓度为 80μg/m<sup>3</sup>，超标 14.3%；PM<sub>2.5</sub> 年均浓度为 47μg/m<sup>3</sup>，超标 34.3%；CO 日均浓度范围为 0.172~3.149mg/m<sup>3</sup>，超标率为 0；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范围为 4~276 μg/m<sup>3</sup>，超标率 10.4%。

### 3、乡镇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2018 年，六个乡镇（街道）站点环境空气中 SO<sub>2</sub> 年均浓度达标，长泾、青阳 2 个站点 NO<sub>2</sub> 达标；申港、周庄、月城、石庄 4 个站点 NO<sub>2</sub> 分别超标 16.9%、13.6%、7.1%、17.3%；长泾站点 PM<sub>10</sub> 年均浓度达标，申港、青阳、周庄、月城、石庄 5 个站点分别超标 7.0%、4.3%、15.0%、7.2%、10.7%；长泾、申港、青阳、周庄、月城、石庄六个站点 PM<sub>2.5</sub> 分别超标 34.5%、61.3%、35.0%、49.0%、44.5%、54.5%；CO 日均浓度均达标；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超标率分别为 14.5%、11.0%、8.2%、9.3%、12.7%、11.8%。

2018 年，自“天网工程”建成后，对全市每个镇街园的环境空气质量进行监控。全市 17 个镇街园 6-12 月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范围 69.9%—80.5%，PM<sub>2.5</sub> 浓度均值范围为 37—46 微克/立方米。其中高新区的 PM<sub>2.5</sub> 平均浓度最高，周庄 SO<sub>2</sub>、PM<sub>10</sub> 平均浓度最高，申港 NO<sub>2</sub> 平均浓度最高，顾山 NO<sub>2</sub> 平均浓度最高，月城、夏港，华士 O<sub>3</sub> 平均浓度最高。具体考核结果见下表：

### 江阴市 2018 年 6-12 月份各乡镇间空气质量排名情况

序号	乡镇街道	PM <sub>2.5</sub> 浓度 (ug/m <sup>3</sup> )	优良率	SO <sub>2</sub> 浓度 (ug/m <sup>3</sup> )	NO <sub>2</sub> 浓度 (ug/m <sup>3</sup> )	PM <sub>10</sub> 浓度 (ug/m <sup>3</sup> )	CO 浓度 (ug/m <sup>3</sup> )	O <sub>3</sub> 浓度 (ug/m <sup>3</sup> )
1	顾山	37	72.6%	12	40	69	0.8	111
2	长泾	37	78.8%	9	35	66	0.8	104
3	新桥	37	73.2%	11	35	62	0.9	111
4	青阳	38	80.5%	11	38	72	0.8	93
5	南闸	38	70.4%	12	40	68	0.9	110
6	华士	40	71.9%	14	35	63	1.0	116
7	云亭	40	73.0%	14	36	70	0.9	113
8	澄江	41	77.6%	14	37	64	0.9	104
9	周庄	41	77.3%	20	43	77	0.7	96
10	夏港	41	74.8%	17	45	72	1.0	106
11	徐霞客	42	71.1%	14	37	63	0.9	107
12	利港	42	72.3%	11	41	72	0.9	102
13	祝塘	43	69.9%	15	35	73	0.9	111
14	月城	43	77.3%	12	38	73	1.0	103
15	璜土	44	70.9%	13	36	71	0.9	113
16	申港	44	75.9%	10	46	68	0.9	95
17	高新	46	78.5%	13	38	69	0.8	102

备注：澄江街道使用的是市区三个站的平均值。O<sub>3</sub> 浓度为滑动 8 小时值。



## 四、声环境质量状况

声环境质量监测重点针对城区开展。

### 1、区域环境噪声状况

以 700×700 (m) 划分网格，共确定区域环境噪声监测点 102 个，监测昼间等效 A 声级，监测结果显示，2018 年江阴市城区区域声环境质量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2.6 dB (A)，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二级（较好）。68.6% 的区域昼间声环境质量达到二级（较好）及以上；夜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46.6 dB (A)，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三级（一般）。42.1% 的区域夜间声环境质量达到二级（较好）及以上。与 2017 年 54.9 dB (A) 相比，2018 年江阴市城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下降 2.3 分贝 (A)。

2018 年影响城区声环境质量的主要声源是交通噪声，所占比例为 43.1%；其余依次为生活噪声、工业噪声和施工噪声，所占比例分别为 38.2%、14.7%、3.9%。从声源强度来看，从高到低依次为交通噪声 54.3dB (A)、工业噪声 52.8dB (A)、施工噪声 51.4dB (A)、生活噪声 50.7dB (A)。与 2017 年相比，2018 年声源强度分别下降 6.6dB (A)、3.7dB (A)、1.3dB (A)、0.7dB (A)。

### 2、道路交通噪声状况

在建成区 26 条（实测 25 条）交通主次干线共 78.264 公里的路线上共设置 45 个（实测 42 个）监测点位，监测等效 A 声级。

2018 年江阴市城区道路交通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68.0dB (A), 噪声强度等级为一级, 声环境质量好。76.2%的测点昼间噪声强度达到二级 (较好) 及以上。与 2017 年 68.9 dB (A) 相比, 2018 年城区交通昼间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下降 0.9dB (A), 昼间平均等效声级总体有所好转。2018 年江阴市城区道路交通噪声夜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63.2dB (A), 噪声强度等级为四级, 声环境质量较差。

2018 年我市 26 条主交通干线中, 昼间车流量最大的为环城北路, 最小的为文富路; 交通噪声强度最大的是滨江路, 最小的是文富路; 夜间车流量最大的为滨江路, 最小的为定山路; 交通噪声强度最大的是滨江路, 最小的是文富路。

### 3、功能区噪声状况

根据城市声功能区划分, 在 1 类区确定有代表性的监测点 1 个, 在 2 类区确定有代表性的监测点 3 个, 在 3 类区、4 类区确定有代表性的监测点各 2 个, 利用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开展监测。

2018 年江阴市城区功能区噪声达标率为 64.1%, 其中: 昼间环境噪声监测达标率为 78.1%、夜间环境噪声监测达标率为 50.0%, 均与 2017 年持平。

1 类区测点 (龙胜苑) 昼、夜间平均等效声级分别为 57.7dB (A)、49.6 dB (A), 均超标; 2 类区昼、夜间平均等效声级分别为 53.7dB (A)、46.3dB (A), 均达标; 3 类区昼、夜间平均等效声级分别为 57.7 dB (A)、50.7 dB (A), 均达标; 4 类区昼、夜间平均等效声级分别为 69.2dB (A)、64.8 dB (A), 昼间达标,

夜间超标。

## 五、环境管理状况

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目标任务，抓问题、补短板、强基础、谋改革、严执法，负重攻坚、克难前行，全力提升环境监督监管水平，努力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推动了长江大保护、信访百日攻坚、263专项行动、散乱污企业整治、大气强制管控、黑臭河道综合整治、燃煤锅炉淘汰等重大专项行动，推动全市生态环境保护从认识到实践发生了转折性和全局性变化，这一年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进入了认识最深、力度最大、举措最实、推进最快，也是成效最好的时期。具体来讲，主要有以下七项突出成绩：

**（一）环境质量展现最高颜值。**大气、水环境质量达到了近年来的最优“气质”和最高“水准”，改善幅度位于全省同等城市前列，大大超过了周边同类地区。城区PM<sub>2.5</sub>平均浓度为51.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8.3%；优良天数比例为71.2%，同比上升5.1个百分点；城区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同比下降幅度分别为6.1%、12.9%、9.9%。9个国省考断面全部达到年度水质目标，消除劣V类断面；其中水质优于III类断面数6个，超过年度考核目标。

**（二）统筹推进建立最强阵容。**从环保部门的“小环保”单打独斗提升到了市委市政府全面、高位统筹协调，各部门积极参与的“大环保”格局。党政同责进一步压实压紧，全市上下同心协力，用“高”的意识、“实”的措施、“硬”的作风，打造“一把手”亲自谋划、

各部门全力推进、全民积极参与的最强攻坚阵容。在攻坚阵地，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高频推动、高压督导，亲自部署、亲自谋划、亲临一线，坚决扛起环境保护政治责任，深度参与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部门、板块主要负责人均参与到常态化巡查、夜查，推进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三) 生态建设突出最亮工程。**全面推进长江生态安全示范区建设，牵头召开全市长江大保护会议，配合市委市政府编制长江生态保护与绿色发展“1+9”规划体系，全面围绕“三进三退”江阴实践，扎实做好“生态进、生产退”工作。制定长江大保护三年行动计划，完成2018年度51项重点工程。全力推进“散乱污”企业整治，共排查21121家企业，列入散乱污整治7524家，完成关停3270，整治3785家。建成全市污水零直排区17个，完成287家企业的接管工作，纳管水量1139万吨。

**(四) 集成改革取得最大突破。**牵头完成全市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方案，共计40个具体事项，我局牵头其中22项已全面完成。实施了环保工作“月通报年考核”制度，在全国率先制订出台机关、乡镇全覆盖的“分档分级”考核；出台了“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规定”、“突出环境问题整改问责办法”、“一票否决实施意见”进一步压紧环保责任。水气一体“天网工程”在全国率先实现了县级市镇街园监测点位全覆盖，实现了全市域覆盖、全天候监管和全数据考核。改革工作获得市集改办、省环境厅的高度肯定，在国家级媒体宣传报道5篇，国家级主流媒体多次赴我市进行现场采访，

集成改革年度考核成绩获得了满分，其中天网工程、信用评价 2 项改革措施被省生态环境厅列入年度“试点工作法”在全省系统推广（共 18 项创新工作），数量在全省同类城市最多。

**（五）污防攻坚狠抓最实部署。**全面发力、多措并举，明确了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各项污染防治攻坚计划、方案持续出台，制订下发《江阴市 2018 年生态文明建设实施意见》《全市固废大排查大整改实施方案》《江阴市“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江阴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实施方案》、《江阴市环境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百日行动方案》《江阴市打赢蓝天行动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等重点文件，为全市各级各部门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了遵循和依据，通过扎实行动，全面推进系统治理。

**（六）问题整改落实最高责任。**全面接受了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的严峻考验，全局人员齐心协力、坚守一线，落实班子领导 24 小时值班和包案制度，围绕问题化解和整改工作，做到三个第一，即“第一时间承接交办单、第一时间现场核查、第一时间准确答复”，确保交办问题调处答复化解到位。组织开展信访百日行动，全面压降信访。全市环境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各镇街园区共梳理排查信访 2062 个，排查率 100%，整改完成率 99%。全年信访总量压降 34.4%，多年来首次实现总量压降。全面完成了肖山水源地 8 项问题整改，共计投入资金 4.8 亿。妥善处置 10 起环境应急事件。以“八查八改”为工作重点，全面实施企业环境

安全达标建设，目前已完成 117 家。

**（七）执法服务坚持最好结合。**坚持严格执法，持续推进执法大比武，不断提升监管水平，对存在主观故意、恶意排放等环境行为坚决严惩，为江阴发展铺设绿色轨道，自 2016 年生态环境部组织开展执法大练兵以来，我们已连续 3 年获得全国先进。坚持“热情服务”，守住环保底线同时助力高质量发展，全面组织开展“企业接待日”活动，出台“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工作若干举措”，为江阴企业增添绿色动力。